**附件1**

 **四川省南充师范学校**

**2021年“嘉陵江英才工程”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岗位条件及要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引进岗位** | **专业** | **职务职称要求** | **学历学位要求** | **其他要求** | **需求人数** | **引进方式** | **提供薪酬、生活待遇或其他优惠条件** |
| **1** | **语文教师** | **汉语言文学** | **副高级及以上** | **大学****本科** | **取得与聘用岗位相一致的毕业证、学位证；高中及以上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 | **1** | **编制内****引进** | **按照嘉陵江英才计划政策执行** |
| **中国语言文学****学科教学（语文）** |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 **2** | **美术教师** | **美术学** |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取得与聘用岗位相一致的毕业证、学位证；高中及以上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 | **1** | **编制内****引进** | **按照嘉陵江英才计划政策执行** |

**附件2**

**四川省南充师范学校**

**2021年“嘉陵江英才工程”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一、考生在面试前通过微信小程序“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或“天府健康通”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于面试当天入场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且本人防疫健康码显示为绿码者，方可进入考点。参加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除身份核验、面试环节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二、为避免影响考试，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应按照考点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自觉接受隔离观察、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并在面试资格审查和面试当日提供面试当日7天内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不能提供证明的视为考生自愿放弃面试资格。来自国（境）外的考生应按照考点当地疫情防控部门规定，自觉接受健康管理措施，并在面试资格审查和面试当日，提供考点当地卫生健康部门规定时限内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不能提供证明的视为考生自愿放弃面试资格。**

**三、考生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部卫生，同时注意社交距离。**

**四、面试当天入场时因体温异常、咳嗽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呼吸道异常症状的考生，不再参加此次面试。**

**五、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面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报到的，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面试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

**六、考生在领取面试通知书前须签署《四川省南充师范学校2021年第二批“嘉陵江英才工程”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面试资格，终止考试。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师范学校**

**2021年xx月xx日**

**...... ..............................................................**

**本人已认真阅读《四川省南充师范学校2021年“嘉陵江英才工程”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字）：**